

# 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 易变更的信息披露公告

2022年11月25日，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地保险”）签署了《<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-2023年资产委托管理协议>之补充协议（二）》（以下简称“补充协议（二）”）。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〔2022〕1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事项披露如下：

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2021年11月2日，公司与大地保险签署了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-2023年资产委托管理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协议”），约定大地保险将其拥有的部分资产委托公司管理，并按约定计提基本管理费和绩效管理费。

2021年12月28日，公司与大地保险签署了《<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-2023年资产委托管理协议>之补充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补充协议”），就绩效管理费相关条款进行了优化。

原协议和补充协议作为重大关联交易均已经公司董事会（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）审议通过。

为进一步加强委托资产管理，规范投资行为，防范相关风险，大地保险与公司签署了补充协议（二），调整委托资产范围，将资本保证金存款业务委托公司管理。补充协议（二）的主要条款为：一是大地保险的资本保证金存款业务委托公司管理；二是资本保证金存款不再计提运营服务费（0.2‰），按0.6‰计提管理费。

在委托期内原协议、补充协议与本补充协议（二）项下，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4.14亿元人民币（根据监管规定按照管理费计算，包括基础管理费、绩效管理费和运营服务费），其中，预计本补充协议（二）涉及的关联交易金额为0.056亿元人民币，较前期增加0.04亿元人民币。

上述关联交易类型为服务类。

结算方式方面，补充协议（二）约定，资本保证金存款不再计提运营服务费，按0.6‰计提管理费，管理费从补充协议（二）生效之日起按日计提，经大地保险及其托管银行确认后，按季从大地保险委托资产中支付。

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关联双方资金运用及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，对交易双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没有不利影响。

## 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### 1.交易对手

**名称:**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**经济性质或类型:**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

**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:** 企业财产损失保险、家庭财产损失保险、建筑工程保险、安装工程保险、货物运输保险、机动车辆保险、船舶保险、飞机保险、航天保险、核电站保险、能源保险、法定责任保险、一般责任保险、保证保险、信用保险、种植业保险、养殖业保险、短期健康保险、意外伤害保险, 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, 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, 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**法定代表人:** 于利民

**注册地:** 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501 号第 26、27、28 层

**注册资本及其变化:** 注册资本 151.1592 亿人民币, 本年度无变化

### 2.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

大地保险与中再资产均为公司控股股东(中再集团)的附属子公司; 大地保险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10%, 并派驻一名董事。根据关联交易管理相关监管规定, 大地保险为公司关联方。

### **三、定价政策**

本次交易遵循诚实信用、平等自愿原则，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、保险消费者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交易按照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协议定价，经过双方协商确定管理费率。

### **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**

在委托期内原协议、补充协议与本补充协议（二）项下，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 4.14 亿元人民币（根据监管规定按照管理费计算，包括基础管理费、绩效管理费和运营服务费），占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本级净资产（新准则）的比例为 17.8%。其中，预计本补充协议（二）涉及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0.056 亿元人民币，较前期增加 0.04 亿元人民币。

### **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**

本次交易 2022 年 11 月 4 日经公司第 32 期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审计委员会（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）第五次会议、2022 年 11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。

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11月25日